

股票代码：002466

股票简称：天齐锂业

公告编号：2024-036

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24年8月30日在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红梁西一街166号公司八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7月8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材料于2024年8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8人（其中独立董事4人）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蒋安琪女士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和《中期业绩公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和《中期业绩公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分别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hkexnews.hk>）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《中期业绩公告》及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7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制度》等相关规定编制的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

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为增强公司全资子公司遂宁天齐锂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遂宁天齐”）资本实力及抗风险能力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天齐锂业有限公司向遂宁天齐增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8）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通过互动易平台与投资者交流，建立公司与投资者良好沟通机制，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董事会同意制定《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